

adaptor / July 28, 2011 01:24PM

[\[轉載\] 中美戰略角力下的兩岸軍事互信 \[旺報 2011-07-28\]](#)

中美戰略角力下的兩岸軍事互信

2011-07-28 旺報 【傅應川】

<http://news.chinatimes.com/forum/11051404/112011072801061.html>

據報導6月下旬，兩架共軍Su-27戰機為驅趕美軍U-2S高空偵察機，在大陸東南沿海執行偵察任務時，其中一架越過海峽中線。我軍方為求空防安全，下令2架F-16戰機緊急升空，在附近空域實施警戒。共軍戰機旋即掉頭離去，雙方未發生接戰行為。事情發生後媒體、軍方、立委紛紛以不同立場解讀。

事件可由下列幾個方面來解讀：空防安全與偶發事件；戰略偵察的軍事涵義；海峽中線設置的安全意義；兩岸互信機制在防範軍事偶發事件的作用。

處置明快無空防漏洞

據了解，美軍的U-2偵察機隸屬駐韓國烏山基地的第五偵察機中隊，6月下旬轉場到日本沖繩嘉手納基地，並前往大陸東南沿海，執行偵察任務，遭到共軍戰機驅趕。軍方指出，國軍處置一切依對共軍機艦出海活動相關作業規定辦理。由於事件發生全程皆在我監控之中，且處置明快立即派機升空警戒，沒有發生軍事危害，故我空防安全上沒有漏洞。

又從共機見我機起飛後，立即採取迴避動作，雙方未曾發生戰鬥的狀況看來，共機不具蓄意挑釁行為，整個事件定位在偶發事件是合理的。從國共兩軍隔海對峙以來，除台海危機時期外，在承平時期的，由於在金、馬外島近距離的接觸與頻繁的軍事活動，誤傷對方軍民的意外事件，時有發生。這種意外，若不蓄意製造事端，通常不致引起更大的衝突。

戰略偵查在破除迷霧

2001年4月1日，美國一架EP-3軍用偵察機，在海南島東南海域上空遂行電子偵測任務。大陸空軍兩架殲8戰機進行跟蹤監視，在海南島東南104公里處，其中一架不慎撞上美機，失控墜海，飛行員王偉失蹤。美機受損，在未經許可下，進入大陸領空，降落在海南陵水軍用機場。這起撞機事件，雙方以偶發事件看待，事端未擴大，終以外交手段和平解決。今共機越線事件，遠小於當年海南撞機事件，在好不容易建立起的兩岸和諧關係下，沒有必要小題大作，增添兩岸紛爭。

從海南撞機事件及越線事件，可以印證美軍對大陸的戰略偵察從未間斷。近期美聯參會議主席穆倫訪問北京時，共軍總參謀長陳炳德指出，最近美軍的無人偵察機，在中國近海偵察時距離中國海岸線最近只有16海里。表示美軍的戰略偵察已對大陸構成安全威脅，希望美方多所節制。

基本上，戰略偵察有其複雜的戰略涵義，一言以蔽之，在破除「戰爭迷霧」，在現今資訊化戰爭形態中，具有重大的戰略意義。美軍對大陸的戰略偵察，不會因事件的發生而放棄，現今不會，爾後也不會。值得注意的是，值此南海緊張情勢未曾稍緩之際，美軍的戰略偵察卻北移至台海當面，值得玩味。

台海中線是虛擬之線

所謂「台海中線」是一條虛擬的線，概略是在北緯27度、東經122度至北緯23度、東經118度的直線連線。該線於1951年由當時的美軍太平洋司令部依據《中（台）美共同防禦條約》單方面畫定，並以建議軍官名字命名，故又稱為「戴維斯線」。建立此線之作用，在藉以保持海峽兩岸軍民飛機、船隻互不越線，以緩和兩岸緊張情勢，而形成的一種慣例。它既不是國界，也不是經雙方認定的勢力範圍，完全沒有條約或國際法的效益；在兩岸往來頻繁的交流中，僅存象徵性意義。

這次事件從不同解讀中，可以認識到兩岸互信不足，又因政府「先經後政」的兩岸政策，立即將建立兩岸「軍事互信機制」推上檯面，亦不切實際。但必須了解，在成就全面的兩岸互信過程中，「軍事互信機制」主要作用，在防制危機衝突的發生；而類似越線事件，正是「軍事互信機制」首先要處理的事情。

誠如前述，倘若中美兩軍在分歧的情事上無法取得共識與諒解，美軍的戰略偵察是不會終止，雙方在此戰略行為上的角力亦將持續不斷。當越線事件頻頻發生時，兩岸若有「軍事互信機制」，暢通處理的管通，將對兩岸和平發展的走

向有利。

(作者為退役中將、中華戰略學會常務理事)
